

九龍城區體育會 主辦

九龍城區議會、九龍城民政事務處 合辦 九龍城區議會 贊助
『九龍城區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周年』青少年足球邀請賽

比賽日期：2017年6月24日(星期六)

小學組

比賽時間：08:30am - 16:00pm (集合時間：A組 08:30、B組 11:00)

比賽地點：土瓜灣遊樂場硬地足球場1、2號場

比賽組別：九龍城區小學組別

比賽賽制：

所有參賽球員及領隊均會獲贈紀念品

- (一) 各球隊將以抽籤方式分為(A&B)兩組，每組4隊作單循環比賽，勝方得3分，負方得0分，賽和得1分，A組首名獲得優勝盃冠軍，次名獲得挑戰盃冠軍，第三名獲得主席盃冠軍及第四名獲得體育會盃冠軍。B組首名獲得優勝盃冠軍，次名獲得挑戰盃冠軍，第三名獲得主席盃冠軍及第四名獲得體育會盃冠軍。
- (二) 本賽事為九人賽，不設越位，全場比賽25分鐘，中場不設休息。
- (三) 如有球隊得分相同，則以下列各項依次序定出名次高低；
 - (1) 對賽成績較佳一隊
 - (2) 得失球差額，如有3隊積分相同，則只計該3隊相互對賽的成績
 - (3) 得球，以入球較多一方名次較高
 - (4) 抽籤決定
- (四) 球例根據香港學界體育聯會及香港足球總會九人賽球例舉行。

後備球員替換：

- (一) 球隊可於比賽中任何死球時間作後備球員替換，唯必須先讓比賽中的球員在離場後，後備球員才可進場。
- (二) 所有替換球員必須得到球証指示換人才可進行比賽。
- (三) 已被換出之球員可於同一場比賽中再次換入比賽，次數不限。

比賽規則：

- (一) 球隊須帶同球員學生手冊(必須附有照片)給球證或場監確認資格。
- (二) 球隊必須在每場比賽開賽前十五分鐘到達比賽場地報到。
- (三) 如領隊因事未能出席比賽，可授權予一名年滿二十一歲人仕代替，惟必須在報到時出示原任領隊簽署之代領隊授權書。

報名人數：

- (一) 每支球隊可報最少九名球員，最多十四名球員及一名年滿二十一歲的職員作為球隊監督員。

比賽用球：

- (一) 本賽事將使用四號足球，賽事使用多球制。

比賽場地及裝備：

- (一) 球員須穿著合適的平底硬地足球鞋，球員必須穿著過踝關節的長襪及護脛作賽，敬請垂注。
- (二) 球員不得配戴任何飾物及眼鏡比賽。
- (三) 所有球隊必須多帶一套其他顏色球衣或背心比賽。

獎品：優勝盃、挑戰盃、主席盃及體育會盃均設冠軍獎盃及獎牌。

球證：由合格裁判會球證擔任。

【當日比賽前兩小時天文台掛出八號風球或黃、紅、黑兩則球賽取消，比賽進行中如遇天雨或雷暴則由當值執法球證決定是否繼續比賽。】

其他事項：

- (一) 本賽會將全權處理所有紀律事宜，嚴重事件或領隊，球員之不檢行為將交由本賽會紀律小組處理。
- (二) 逾期提交的報名表將不予受理，先到先得。
- (三) 表格所填資料如有缺漏，恕不受理。
- (四) 本賽會對賽事保留最後裁決權，比賽不設任何上訴，最後以裁判員為最後結果。
- (五) 本賽會保留隨時修改本賽章之權利而參賽隊伍不得異議。

豁免法律責任及聲明：

參賽隊伍均豁免賽會對本隊伍因參加本賽事而由於任何原因所引致之疾病、死亡、個人損失之任何法律責任，以及放棄任何有關之權利索償及追究行動。隊伍同時在此聲明各球員身體狀況良好及有足夠訓練完成賽事。隊伍亦授權予賽會選用任何本賽事之相片、影片及紀錄作任何合法用途。

九龍城區體育會 主辦

九龍城區議會、九龍城民政事務處 合辦 九龍城區議會 贊助 『九龍城區慶祝香港回歸祖國二十周年』青少年足球邀請賽 球員報名表 (小學組別)

| | | | | |
|----------|------|----------|------|-----|
| 球隊名稱： | | 球衣顏色： | (1) | (2) |
| (1)教練姓名： | (中文) | (2)教練姓名： | (中文) | |
| 聯絡電話： | | 電郵地址： | | |
| 通訊地址： | | | | |

| | 姓 名 | 球衣號碼 | 出生日期 |
|----|-----|------|-------|
| 1 | | | 年 月 日 |
| 2 | | | 年 月 日 |
| 3 | | | 年 月 日 |
| 4 | | | 年 月 日 |
| 5 | | | 年 月 日 |
| 6 | | | 年 月 日 |
| 7 | | | 年 月 日 |
| 8 | | | 年 月 日 |
| 9 | | | 年 月 日 |
| 10 | | | 年 月 日 |
| 11 | | | 年 月 日 |
| 12 | | | 年 月 日 |
| 13 | | | 年 月 日 |
| 14 | | | 年 月 日 |

聲明：本人現證明以上各球員的資料全部屬實，並證明所有球員均無任何疾病，確定他/她們適宜參加本球賽活動，凡參與該項活動引致受傷/亡事故者均無須賽會負責。本球隊領隊及球員願意遵守賽會所定規則，服從賽會裁判最終判決。

| | | | |
|-----------|--|-----|------------|
| 領隊/負責人簽署： | | 日期： | 2017 年 月 日 |
|-----------|--|-----|------------|

傳真：2748 0238 電郵：kcdsa_sec@yahoo.com.hk
聯絡電話：區教練 6333 4673 劉小姐 9481 8446